

共青团淄博市委 淄博市农业农村局

淄青联发〔2022〕13号

关于印发《2022年度淄博市高素质青年农民 培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团委、农业农村局，高新区、经开区、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团工委、高新区农业农村和民政事业中心，南部生态产业新城发展中心保障一部，文昌湖区农业农村和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现将《2022年度淄博市高素质青年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共青团淄博市委

淄博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7月20日

2022年度淄博市高素质青年农民培育 工作实施方案

按照团省委、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2年度山东省高素质青年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做好全市高素质青年农民培育工作，组织动员广大青年农民积极参加全市高素质农民培育，现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市委、市政府有关决策部署，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育的总体要求，充分发挥共青团联系服务青年的组织优势，以“村村都有好青年”选培计划为统揽，以全市乡村好青年为培育主体，努力培养造就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青年农民，发挥广大乡村好青年示范带动作用，引导广大青年农民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为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淄博特色板块、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贡献青春力量。

二、培育安排

1. 组织参加省级调训。组织青年农民积极参加全省高素质青年农民专题培育示范班，做好培训需求摸底调研，按需求、按产业、按人员做好参训人员推荐工作。

2. 组织开展市级培训。聚焦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人才培养，根据我市农业农村产业化发展与乡村治理实际需求，组

织引导青年农民积极参加全市高素质青年农民专题培育示范班，计划培育 100 人左右。

3. 组织开展特色培训。加强与市工业互联网协会合作，对有电商需求的乡村好青年开展摸底调研，了解他们线上运营实际状况和实际困难，开展小规模、多批次、针对性强的乡村好青年电商技能培训，通过理论授课、线上实操等方式，提升好青年电商运营水平。

4. 组织开展技术指导。加强对各类农业生产经营主体青年带头人现代农业产业“三品四化”发展能力的培训，针对农业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及时靠上开展实用技术培训和技术指导，提升青年农民科学生产发展能力。

三、培育对象和内容

（一）培育对象。重点聚焦三类青年群体：一是乡村好青年群体中的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青年家庭农场经营者、农村合作社带头人等；二是乡村好青年群体中的返乡大学生；三是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三类户”青年群体。

（二）培育内容。政治理论方面：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等。政策法规方面：学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三农”工作系列部署要求，涉农法律法规和农业农村政策等。专业技能方面：学习掌握农业生产、农业经营管理、乡村治理、社会化服务

等专业知识和实用技术技能，重点聚焦青年农村电子商务运用、返乡大学生创业指导、农村青年创业金融服务、数字乡村和农业数字化转型、农业企业经营管理及创新等。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区县团委要主动对接同级农业农村部门，提出乡村好青年培训需求和建议，积极组织乡村好青年参加高素质农民培育；农业农村部门要按照省市农业农村部门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要求，统筹培育计划安排，积极将乡村好青年纳入培育计划“大盘子”，落实培育任务、安排培育经费、有序组织开展。各区县团委、农业农村部门在组织培育过程中要积极建立联合开展高素质青年农民培育工作长效合作机制，科学设置培训课程，确保培育质量，取得实际成效。

（二）加强跟踪培养。各区县团委与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对优秀青年的培养举荐，依托青年人才协会，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优秀青年入党，作为村（社区）“两委”班子后备人选重点进行培养，推动担任村（社区）团组织书记、乡镇（街道）青工委委员、挂职兼区县乡团委副书记，推动成为各级团代表、团的委员会成员、青联委员、青企协会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党代表等人选。各区县团委要组建“导师服务团”，积极为参训的乡村创业青年骨干配备创业导师。

（三）加强监督管理。各区县团委与农业农村部门要健全培训管理制度，建立培训台账档案，加强培育闭环管理，杜绝形式

主义、弄虚作假等现象。各区县团委要根据农业农村部门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要求，指派专人做好相关培训工作的组织保障与人员信息、资料数据的收集整理工作。团市委、市农业农村局将采取电话抽查、问卷调查、实地督导等方式对各地组织青年农民参与培训情况进行督导调度。

（四）加强宣传引导。各区县团委与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各类媒体特别是新媒体矩阵，加强对青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宣传，不断提高知晓度和影响力。要总结推广各地培育工作的新情况新进展、好经验好做法，宣传报道各类青年先进典型，激励广大青年投身乡村振兴。

各区县组织开展的 2022 年度高素质青年农民专题培育班相关情况，及时报团市委组织部和市农业农村局科教生态科。

联系方式：团市委组织部 3163137
市农业农村局科教生态科 3880058

附件：1. 培训流程参考表
2. 市级培训名额分配表

附件 1

培训流程参考表

流程	各级团组织	各级农业农村部门
培训准备	县级团委筛选符合条件的乡村好青年等青年农民群体	纳入省、市、县级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
	市县级团委研究提出以乡村好青年为主体的青年农民示范培育班次建议,确定参训人员	安排培训经费,遴选培育机构
	各级团委、农业农村部门共同研究培训课程(围绕政治理论、政策法规、专业技能等方面内容);确定培训时长(一般不低于3天);邀请培训教师	
制定培训方案	各级团委与农业农村部门制定年度培训方案,报上级团委、农业农村部门	
培训实施	各级团委、农业农村部门印发培训通知	
	在团委、农业农村部门指导下,培训机构实施培训	
	培训机构按照培训要求,对学员进行培训考核	
	各级团委、农业农村部门负责培训档案管理,及时将培训情况上报上级团委、农业农村部门	
培训成果运用	团市委、市农业农村局对各市培训总体情况进行评价	
	各级团委、农业农村部门加强对学员的跟踪服务,做好组织培养、产业扶持等各项工作,推动培训成果有效运用、良好转化	

附件 2

市级培训名额分配表

区县	名额（人）	备注
张店区	10	
淄川区	10	
博山区	10	
周村区	10	
临淄区	10	
桓台县	10	
高青县	10	
沂源县	15	
高新区	5	
经开区	5	
文昌湖区	5	

注：市级培训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